

公司代码：600126

公司简称：杭钢股份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薛加玉	因公出差在外	邵瑜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汤民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永华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杭钢股份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杭钢集团、集团公司、控股股东	指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浙江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6 年上半年度
董事会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杭钢商贸	指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富春公司	指	ZHEJIANG FUCHUEN COMPANY LIMITED (富春有限公司)
冶金物资	指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宝钢集团	指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宁开投资	指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宁经控股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	指	本次重组交易对手方，包括杭钢集团、杭钢商贸、富春公司、冶金物资、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及宁经控股
宁波钢铁、宁钢	指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紫光环保	指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	指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再生科技	指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钢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 Zhou Iron & Stee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ZI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汤民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周尧福	吴继华
联系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电话	(0571) 88132917	(0571) 88132917
传真	(0571) 88132919	(0571) 88132919
电子信箱	hggf@hzsteel.com	hggf@hzsteel.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22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22
公司网址	http://www.hzsteel.com
电子信箱	hggf@hzsteel.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杭钢股份	600126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6年4月29日
注册登记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042008605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的公司六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2016年5月9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838,938,750元”变更为“2,129,087,761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042008605。（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临2016-014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
--------	------	------	-----

	(1-6月)	调整后	调整前	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353,028,161.32	12,113,031,701.91	5,435,071,321.79	-2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647,078.48	-254,038,943.82	-296,241,325.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829,495.06	-268,703,514.11	-296,378,680.0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92,876.62	348,365,498.87	364,296,643.58	318.93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本报告期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00,494,615.94	7,708,659,782.68	2,214,394,839.86	81.62
总资产	25,207,081,553.40	25,171,745,212.98	3,865,720,753.18	0.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0	-0.3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0	-0.3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2	-0.3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3.35	-9.38	增加6.4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3.43	-9.38	增加6.3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公司因实施资产重组,本期的合并范围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已按同一控制下进行追溯调整),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纳入了本报告期合并范围,相关置出资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上年同期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模拟列报,合并范围为原杭钢股份及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因此本期数与上年同期数间存在较大的差异。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2,793,76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79,734.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49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3,601.36	
所得税影响额	-4,221,810.28	
合计	19,817,583.42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全面转型升级的发展战略，牢牢把握“创新”主基调、紧紧围绕“发展”总目标，依托钢铁产业这一基础和环保产业、再生资源两大重点，生产经营和创新工作有序推进，2016年上半年度实现销售收入93.5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3,864.71万元，各产业结合新特点、新要求、新任务开展新工作、取得新成效：

1、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工作，完成资产交割和配套资金募集及股份发行登记工作。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底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立即与重组各方进行沟通协商，确定了以2015年12月31日为资产交割基准日，并于2016年1月1日开始实施资产交割。经公司与交易各方的通力合作，在相关政府部门的支持下，置入资产的交割工作于2016年1月全部完成；置出资产（主要有土地、房产过户和职工安置等）的交割工作于2016年3月全面完成。期间杭钢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完成了资产交割的验资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发表了意见，资产交割工作得到监管部门的认可。其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了用于购买资产定向增发的股份发行上市工作，并于2016年3月29日发布了股票发行结果及股本变动公告。

经公司积极与参与杭钢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认购的投资者进行沟通，结合股票市场的走势和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公司于2016年5月上旬启动了配套资金募集工作，于2016年5月11日向各投资者发送了缴款通知书。截至杭钢股份设定的最后缴款日2016年5月27日，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7位投资者共缴纳了24.75亿元认购款，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验资工作。2016年6月8日，公司将发行情况报送证监会备案，在得到证监会认可后，公司于2016年6月16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定增股份的登记工作。

2、狠抓降本增效、抢抓发展机遇，宁波钢铁经营业绩明显改善

宁波钢铁充分发挥临港优势，运用多种方式狠抓降本增效，各工序运行水平稳步提升，多项技术指标刷新历史水平；准确把握行情、把控机遇，科学组织生产，实现了生产经营平稳顺行，上半年生产焦炭54万吨，铁水216万吨，连铸坯225万吨，热轧卷222万吨；报告期累计销售坯材220万吨；加强环境整治，2015年开始实施的17项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积极推进技术改造，提升优特钢比例，增强转型发展后劲。

3、拓展业务领域、全面提升管理，富春紫光创新发展形势喜人

紫光环保继续落实“大环保”战略，在加强现有项目管理和提标改造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项目、开拓新业务，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各投运项目继续保持了稳定生产、收费正常的良好局面。紫光环保在中国水业企业评选中，获得“2015 年度中国水业最具成长性投资运营企业”奖项。

4、控制经营风险、开展项目建设，再生资源稳健经营扎实推进

再生资源边抓项目建设增后劲、边抓生产经营提效益，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获得了双丰收。生产经营方面紧紧抓住国家供给侧改革，大宗原材料价格逐步回升的有利时机，快进快出。项目建设方面，目前各项工作已接近尾声，正进行竣工验收。基地的建成，将有效提升再生资源基地废钢加工、仓储、水运码头物流等功能，不断做实做大再生资源加工贸易。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353,028,161.32	12,113,031,701.91	-22.79
营业成本	8,508,746,150.62	11,785,119,380.88	-27.80
销售费用	6,469,895.32	16,018,963.02	-59.61
管理费用	343,481,277.31	336,282,519.43	2.14
财务费用	114,884,496.00	108,636,710.77	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92,876.62	348,365,498.87	31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879,122.84	-4,270,432,131.2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80,285.04	-445,979,072.64	不适用
研发支出	152,626,633.08	33,623,370.96	353.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755,119.94	521,462,664.39	-51.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021,969.05	663,234,168.83	-59.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979,885.56	339,923,789.05	-43.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1,366,761.26	232,419,244.91	373.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9,808,084.10	811,441,799.60	464.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6,562,200.00	4,849,454,685.89	-68.7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4,655,873.86		不适用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537,186.84	181,715,022.07	56.58
资产减值损失	3,876,806.20	37,444,153.17	-89.65
营业利润	337,467,637.61	-220,532,447.89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647,078.48	-254,038,943.82	不适用

变化原因说明:

1、公司因实施资产重组，本期的合并范围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已按同一控制下进行追溯调整)，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纳入了本报告期合并范围，相关置出资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上年同期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模拟列报，合并范围为原杭钢股份及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因此本期数与上年同期数间存在较大的差异。

2、具体项目变化说明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实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运费、职工薪酬等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修理费、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土地使用费等项目同比大幅减少以及子公司宁波钢铁技术开发费较大幅度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利息支出等项目同比大幅减少以及本期汇兑净损失同比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但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的幅度更大，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同比减少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杭钢股份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同比增加、吸收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以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研发支出同比增加，主要是子公司宁波钢铁新产品等研发投入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收回代垫运费、收回为开具信用证质押的定期存单等项目同比减少及其他项本期大幅减少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支付代垫运费、财产保险费、计量过磅费及其他项等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宁波钢铁本期收回定期存单本金同比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支付的定期存单本金同比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子公司紫光环保本期新增投资项目同比增加影响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是子公司归还计息往来款及股份公司支付定增保证金及重组财务顾问费等同比增加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重组引起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减少了原杭钢股份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影响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主要是本期杭钢股份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增加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主要是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营业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杭钢股份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大股东优质资产的注入提升了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公司钢铁产业通过加强管理，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工作”，踩准了市场节奏，抓住了有利时机，把握了有利行情，取得了较好经营绩效。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由于公司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资产结构和业务范围以及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均发生了重大变化。报告期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于宁波钢铁、紫光环保等子公司的利润贡献。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底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工作,完成了置入置出资产交割、配套资金募集、验资及增发股票的发行登记等工作,实施工作已基本完成。(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 2016 年经营目标为:实现营业收入 144 亿元,铁水产量 424 万吨,板坯 432 万吨,热卷 420 万吨,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30 万吨/日。

报告期公司生产铁水 216 万吨,连铸坯 225 万吨,热轧卷 222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93.53 亿元,污水处理能力从报告期初的 80.85 万吨/日增加到报告期末的 103.15 万吨/日,完成了报告期的经营计划目标。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	4,524,086,937.83	3,888,783,216.45	14.04	-56.76	-62.13	增加 14.02 个百分点
商品贸易业	4,054,826,006.00	4,046,469,701.55	0.11	180.67	191.18	减少 2.40 个百分点
环保业	149,714,095.85	108,468,163.55	38.03	33.53	55.74	减少 37.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轧钢卷	4,422,479,592.25	3,819,814,527.81	15.78	-9.46	-17.35	增加 10.08 个百分点
热轧钢板	12,545,232.33	9,027,282.90	38.97	45.36	-71.49	增加 111.71 个百分点
焦炭贸易	24,954,904.27	24,790,524.39	0.66			增加 0.66 个百分点
矿石、矿粉贸易	1,121,617,133.90	1,096,794,089.59	2.26	26.02	26.80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废钢等金属贸易	2,756,472,762.53	2,731,702,310.42	0.91	403.57	408.48	减少 0.98 个百分点
环保	149,714,095.85	108,468,163.55	38.03	33.54	55.74	减少 22.95 个百分点

其他	240,843,318.55	253,124,182.89	-4.85	20.75	28.47	减少 6.08 个百分点
----	----------------	----------------	-------	-------	-------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华东	8,417,967,568.47	-23.67
中南	310,659,471.21	24.69
合计	8,728,627,039.68	-22.78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公司主要业务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公司核心竞争力与上年度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1、钢铁产业

1) 物流成本优势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钢毗邻北仑港，该码头可以通行和停靠 30 万吨级的大型船舶，北仑港是我国为数不多的不冻、不淤、浪平的深水良港，为宁钢大宗原燃料供应提供了极为有利的外部水运条件，宁钢已具备将港口优势转变为产业优势的条件。宁钢采购的铁矿石、煤、焦等大宗原燃料均通过北仑港的流程直接卸到自己的料场，无需倒运，减少物料倒运费和降低物料损耗，较内陆企业，在大宗原燃料运输上有着不可复制的物流成本优势。

2) 市场区位优势

宁波处于我国经济发展最具活力和潜力的长三角经济圈，长三角是中国第一大经济区、中国综合实力最强的经济中心、亚太地区重要的国际门户、全球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中国率先跻身世界级城市群地区。通过宁钢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将提供该地区经济发展所需要的钢铁产品，并面向海外市场。浙江省是产钢小省、需求大省，宁钢 70%以上产品在浙江省内销售，销售半径小（200 公里内）、交货周期短（从合同签订到提货 11 天左右），区位优势十分明显。

3) “低成本、高效率”的经营机制，内部管理优势

宁波钢铁拥有一套与生产流程高度匹配、高度集成的信息化系统（ERP），该系统保证了线上设计与线下流程、工艺的高度匹配，实现管理流程的全透明、全数字化，切实将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理念落实到系统和流程中，实时正确展现多种实物动态趋势和存量信息，保证了决策有效性。

2、环保产业

1) 环保产业链优势

公司控股子公司紫光环保战略定位于综合环境服务商，当前业务板块涵盖了市政供水及城镇污水处理、高浓度工业废水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河道治理、环保设备、第三方环境检测和工程业务等多个领域，同时积极储备固废、烟气治理、土壤修复、资源化等更多环保领域和方向，通过各业务板块在技术、客户、销售网络等方面的深入互动和资源配置，可以为政府和企业用户提供一整套的环境治理方案，充分发挥公司在投资、咨询、设计、工程、运营为一体的环保产业链综合优势。

2) 技术领先优势

紫光环保一贯坚持技术领先战略，具备雄厚的技术储备和行业实施经验，业务涵盖了水处理产业链的研发、咨询、设计、建设和运营等各方面，多年来，公司通过并购、整合、自研的方式，建立了以突破型治理技术和可持续型资源化技术为核心的两大技术支撑体系。其中在城镇污水处

理方面拥有多项生化处理和深度处理工艺核心技术，并在污泥、除臭等方面掌握先进技术，申请了两项发明专利，获得了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在高浓度工业废水处理方面，公司掌握了高浓度煤化工酚氰废水处理、重工业污水深度处理回用、以及轻工业污水处理等方面的核心技术，拓宽了公司的业务领域。

3) 管理团队优势

紫光环保拥有一支长期从事水务和环保领域拓展、收购、建设和运营管理的团队，对国内的水务市场和环保市场有着深刻而独到的理解，在产业构架和布局、市场开发和运营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有效地保障了公司水处理业务和环保业务的稳健经营和发展。

3、再生资源产业

1) 行业资质优势

公司下属的浙江德清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获工信部《废钢铁加工行业准入条件》第四批名单，成为浙江省 5 家符合准入条件的企业之一，也标志着同时符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条件，成为符合退税的再生资源企业之一。

2) 地域资源优势

废钢不同于其他产品，不能制造，只有产废，因此经济的发达程度往往决定废钢资源的多少。公司地处长三角，江浙沪一带相对发达的经济及制造业优势，给公司废钢经营创造良好的条件。杭州市不断上升的汽车保有量，给公司报废汽车经营落实资源保障，加上政府对环境保护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对汽车尾气排放的控制力度加强，进一步促进了报废汽车经营。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对外股权投资，公司控股子公司紫光环保 2016 年 5 月 26 日投资设立了遂昌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用于经营遂昌县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注册资本 2100 万元，法人代表毛学明，主营业务污水处理，主要负责运营遂昌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厂二期、垃圾填埋二期渗滤液处理厂、七个建制镇所在地污水处理设施。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6	非公开发行	2,445,655,873.86	0	0	2,445,655,873.86	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2,445,655,873.86	0	0	2,445,655,873.86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6 月 2 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天健验(2016)[179]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募集资金净额的余额为 2,445,655,873.86 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资产	净利润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钢铁冶炼及其压延产品、焦炭的生产;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	966,544 万元	16,991,673,537.95	7,777,907,668.89	398,093,295.15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运营服务、环保设备制造和销售	34,500 万元	2,347,927,196.05	715,987,889.75	11,583,701.84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培训服务	2,000 万元	13,627,306.77	13,466,885.66	-1,400,841.03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废旧金属拆解加工(凭许可证经营)、煤的销售(凭许可证经营)	12,500 万元	416,113,189.79	197,962,799.24	857,139.79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	营业房出租、木材及制品、钢材	4,000 万元	107,565,838.93	88,509,079.64	6,760,086.41

场开发有限公司	及制品的销售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 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冶金材料的国内批发； 煤炭钢材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30,000 万元	324,073,120.12	323,043,782.26	2,114,585.74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五丰塘固废基地项目	379,000,000.00	5,331,002.15	64,346,670.85	尚在建设中
德清再生资源基地一期工程	150,000,000.00	7,006,406.09	40,441,079.86	尚在建设中
转炉二次除尘改造	78,650,000.00	26,412,052.50	38,201,610.99	尚在建设中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共投入 4,541.24 万元用于宁波钢铁转炉二次除尘改造、五丰塘固废基地项目、再生资源德清基地及其他零星项目的建设。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不适用。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5 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公司提交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16〕3608 号),该审计报告为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强调事项段原文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1 所述,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杭钢股份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杭钢股份公司筹划的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对于上述强调事项段，公司认为：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为保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工作已经完成。（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

上述强调事项段中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1 年 12 月 22 日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杭钢股份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公司已经保证了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工作并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宁波钢铁（买方）与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0 日签订《磁铁矿贸易合同》，根据俊安 2014 年 11 月开具的销售发票，俊安应于 2014 年 12 月返还宁波钢铁货款 1,298,668.32 美元。2015 年 1 月 27 日，经宁波钢铁提议俊安可以分九期最迟至 2015 年 3 月 13 日还清欠款，俊安对此未提出明确意见，仅支付 100,000 美元。至 2015 年 3 月，宁波钢铁多次发函要求俊安支付，俊安仍有 1,198,668.32 美元未付。2015 年 3 月 5 日，宁波钢铁委托香港律师根据香港《公司(清盘及杂项条文)条例》（第 32 章）第 178 条向俊安在香港的注册办事处送达法定要求偿债务要求其支付该债务。2015 年 4 月 2 日，宁波钢铁向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俊安结清尾款 1,198,668.32 美元。后经双方同意，宁波钢铁已向香港高等法院递交了撤销清盘呈请，俊安已向宁波钢铁递交了金额为 1,198,668.32 美元银行本票。</p> <p>2015 年 4 月 21 日，俊安以宁波钢铁违反双方达成的分期付款计划和《磁铁矿贸易合同》约定的仲裁争议解决条款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令宁波钢铁因向其提起清盘诉讼而给俊安造成的名誉损害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共计 1 亿美元的损失，并按规定利率支付利息。</p>	<p>详见公司与 2016 年 4 月 16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 2015 年度报告》的重要事项部分。</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预计金额	2016 年上 半年实际发 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燃材料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购买矿石矿粉、煤、合金、废钢等原燃材料	600,000.00	288,574.28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富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销售热卷、合金、矿石矿粉等商品	300,000.00	119,655.56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上海浙冶物资有限公司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杭州杭钢万晟精拔拉丝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检修、工程建设、技术服务、物流、仓储及相应的配套服务等	21,000.00	6,204.50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杭监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原材料、燃料	市场价	2.49	转账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原材料、燃料	市场价	58.31	转账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原材料、燃料	市场价	207.19	转账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	市场价	746.46	转账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182.17	转账
杭州钢铁厂上海物资经销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37.06	转账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62.34	转账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备品备件	市场价	33.61	转账
合计				/	1,327.14	/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与关联方适度开展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保障程度，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对关联方无依赖性。	
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年初对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但由于2016年以来市场形势变化较快，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增加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对象，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量保持不变。该事项已经公司六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2012 年宁波钢铁与宝钢集团签订《“宝钢薄带连铸连轧工业化线”委托研发协议》及之后签订补充协议，受托利用其现有的技术和宁波钢铁的资源，在宁钢厂内研建一条 50 万吨规模的薄带连铸连轧工业化线，并进行产业化实验。根据协议约定，研发期限暂定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投资成本以及产业化试验期三年经营净损失由宝钢集团承担；该项目形成生产线的产权归宁波钢铁所有，宝钢集团有使用权；所形成的技术成果归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所有，并有权单独许可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项目成果，宁波钢铁享有优先使用该成果的权利。薄带连铸生产线已于 2014 年初完工并开始提供委托研发服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宁波钢铁共计收到宝钢集团关于生产线相关款项 595,521,339.67 元；2016 年上半年，宁波钢铁与宝钢集团结算该项目研发费用 157,096,800 元，账列其他业务收入，尚有 18,788,728.00 元未结算，账列其他应收款。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16 年上半年度完成了重组涉及的资产交割等重组实施工作（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宁波钢铁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同时宝钢集团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系公司关联方，因此，宁波钢铁与宝钢集团之间发生的交易属于公司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六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00.00	2012.12.24	2012.12.24	2016.12.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02.03	2016.02.03	202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8,000.00	2016.05.05	2016.05.05	2027.12.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7,314.2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083.7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083.7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69.52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69.52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紫光环保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紫光环保为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8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的担保系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是紫光环保并入公司前所提供的担保。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钢集团	1、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会议精神，本公司半山生产基地（含杭钢股份置出的半山钢铁生产基地）在 2015 年底关停。在此之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不	2015 年 3 月 27 日 长期持续	否	是

			<p>直接从事任何对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p> <p>2、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p> <p>（1）杭钢股份认为必要时，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p> <p>（2）杭钢股份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p> <p>（3）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利益；</p> <p>（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p> <p>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杭钢股份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杭钢集团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在杭钢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p> <p>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杭钢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杭钢股份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杭钢股份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3月27日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保证杭钢股份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杭钢股份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杭钢股份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杭钢股份《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独立行使职权，不受本公司的干预。</p>	2015年3月27日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p>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杜绝与杭钢股份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置入标的公司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再生科技发生违规资金占用情况，不利用杭钢股份控股股东的地位转移杭钢股份资金，损害杭钢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5年9月28日长期持续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钢集团	<p>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杭钢股份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之较高者，在此期间内，杭钢股份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杭钢股份股票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p>	2015年3月27日 2016年3月23日至 2019年3月22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宝钢集团、	本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认购的杭钢股份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3 月 27 日 2016 年 3 月 23 日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公司拟置入杭钢股份的再生资源的现有经营用地系有偿承租本公司划拨用地，现已被列入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搬迁范围。本公司承诺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后另行提供合法宗地用于再生资源生产经营；在此之前，本公司保障再生资源合法使用现有经营用地，保证再生资源正常合法经营。如因本公司出租给再生资源的上述经营用地存在任何瑕疵导致再生资源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前无法正常经营而需搬迁或在 2015 年底前半山基地关停后再生资源搬迁而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再生资源及/或杭钢股份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则作为再生资源原股东将等额补偿再生资源及/或杭钢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 年 3 月 27 日 直至再生资源从现有基地搬迁至新基地经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1、如半山基地关停，则本公司将与相关政府主管部门沟通对紫光环保位于该处的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损失进行补偿；2、如紫光环保实际取得政府的补偿数额低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紫光环保半山基地污水处理相关资产的评估值，则本公司承诺以现金补足。	2015 年 3 月 27 日 至紫光环保对相关资产的处置结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杭钢集团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中标取得了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BOT 项目，并于 9 月 28 日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杭钢”）。为了避免本公司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关系，增强杭钢股份的规范性要求，根据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要求和《特许经营协议》关于中标主体中标后前五年不得变更的要求，同意（1）温州杭钢与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温州项目委托管理协议，授权紫光环保负责温州项目的日常经营工作，并按照市场价格向紫光环保支付管理费。（2）自温州杭钢建设运营温州中心片污水处理厂迁建项目 BOT 项目满五年的一年内，在经温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同意后，将本公司持有的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全部转让给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温州杭钢进行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确定。	2015 年 9 月 28 日 自杭钢建设运行该项目满 5 年后的一年内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杭钢集团	鉴于本次重组中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紫光环保本次评估结论，但其中对紫光环保各子公司采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详见 2015 年 9 月 30 日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015 年 9 月 28 日 2016 年至 2018 年	是	是
	其他	杭钢集团	在宁波钢铁成为杭钢股份子公司之前，如宁波钢铁因与俊安资源（香港）有限公司等诉讼、仲裁导致宁波钢铁产生的经济损失，本公司同意先行全额承担上述经济损失，确保杭钢股份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杭钢集团在先行承担宁波钢铁的上述损失后，将保留向宁波钢铁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的其他原股东按其各自对宁波钢铁的持股比例进行追偿的权利。	2015 年 9 月 28 日 至俊安诉讼案件结束之日。	是	是
	其他	杭钢集团	如因紫霞实业未能按照其与宁波钢铁之间的协议安排使用该等辅助性经营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为宁波钢铁提供配套服务，导致宁波钢铁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任何不利影响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将对宁波钢铁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现金	2015 年 9 月 28 日 自宁波收购紫霞	是	是

			补偿。杭钢集团在承担上述损失后有权向紫霞实业追偿。同时，杭钢集团承诺，在紫霞实业受让的前述瑕疵资产取得权属证书后的一年内，如宁波钢铁提出收购紫霞实业的要求，则同意向宁波钢铁转让其持有紫霞实业的 60.29% 股权。	实业完成之日。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杭钢集团	截至 2016 年 1 月 6 日，在首次增持后 6 个月内，杭钢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共增持本公司股份 3,639,400 股（含首次已增持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0.43%，增持后杭钢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549,532,150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65.50%（详见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告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7 日至 2016 年 7 月 6 日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有完善的公司治理机构和完整有效的运行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规定的程序和内容召开，行使法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监督职能。董事会、监事会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信息披露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各自的职责开展工作，独立董事就公司在关联交易等方面都出具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权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转 股	其 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1,758,899,006				1,758,899,006	1,758,899,006	67.7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1,294,712,326				1,294,712,326	1,294,712,326	49.84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355,113,632				355,113,632	355,113,632	13.6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355,113,632				355,113,632	355,113,632	13.6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0	0	109,073,048				109,073,048	109,073,048	4.2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109,073,048				109,073,048	109,073,048	4.2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38,938,750	100						838,938,750	32.29
1、人民币普通股	838,938,750	100						838,938,750	32.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38,938,750	100	1,758,899,006				1,758,899,006	2,597,837,756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8号），核准杭钢股份“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发行497,707,527股股份、向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524,274,236股股份、向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发行67,078,348股股份、向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发行3,968,621股股份、向富春有限公司发行109,073,048股股份、向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62,604,511股股份、向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发行25,442,72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30,303,024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报告期，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经实施完毕，详见公司2016年6月21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杭钢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2016年3月24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登记变更证明，向杭钢集团发行497,707,527股股份、向宝钢集团发行524,274,236股股份、向杭钢商贸发行67,078,348股股份、向冶金物资发行3,968,621股股份、富春公司发行109,073,048股股份、向宁开投资发行62,604,511股股份、向宁经控股发行25,442,720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公司向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 468,749,995 股。2016 年 6 月 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认购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16〕[177]号）验证：截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本次发行的配售对象在中信证券为本次发行指定账户内缴存的认购资金共计 2,474,999,977.28 元，其中人民币 3.68 元为发行对象钢钢网多认缴的投资款。上述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未发生股份变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0	0	497,707,527	497,707,527	承诺锁定	2019年3月24日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0	0	524,274,236	524,274,236	承诺锁定	2019年3月24日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0	0	67,078,348	67,078,348	承诺锁定	2019年3月24日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0	0	3,968,621	3,968,621	承诺锁定	2019年3月24日
富春有限公司（香港）	0	0	109,073,048	109,073,048	承诺锁定	2019年3月24日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62,604,511	62,604,511	承诺锁定	2017年3月24日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0	0	25,442,720	25,442,720	承诺锁定	2017年3月24日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0	0	113,636,363	113,636,363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浙江天堂硅谷久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23,106,060	123,106,060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新疆同和君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75,757,575	75,757,575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杭州富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6,287,878	66,287,878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杭州金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56,818,181	56,818,181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32,196,969	32,196,969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钢钢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0	0	946,969	946,969	承诺锁定	2019年6月17日
合计			1,758,899,006	1,758,899,006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833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611,343,890	1,160,876,040	44.69	611,343,890	无		国有法人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524,274,236	524,274,236	20.18	524,274,236	未知		国有法人
浙江天堂硅谷久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106,060	123,106,060	4.74	123,106,060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富春有限公司	109,073,048	109,073,048	4.20	109,073,048	无		境外法人
新疆同和君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757,575	75,757,575	2.92	75,757,575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67,078,348	67,078,348	2.58	67,078,348	无		国有法人
杭州富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287,878	66,287,878	2.55	66,287,878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604,511	62,604,511	2.41	62,604,511	未知		国有法人
杭州金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818,181	56,818,181	2.19	56,818,181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5,442,720	25,442,720	0.98	25,442,72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49,532,150	人民币普通股	549,532,150				
潘小彦	7,153,396	人民币普通股	7,153,396				
张爱琴	3,699,250	人民币普通股	3,699,250				
汤云水	2,2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4,600				
吴庆国	1,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冯国毅	1,641,071	人民币普通股	1,641,071				
陈鸽飞	1,386,580	人民币普通股	1,386,580				
陈良	1,358,775	人民币普通股	1,358,775				
袁夫敏	1,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611,343,890	2019年3月24日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2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524,274,236	2019年3月24日		
3	浙江天堂硅谷久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106,060	2019年6月17日		
4	富春有限公司	109,073,048	2019年3月24日		
5	新疆同和君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757,575	2019年6月17日		
6	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67,078,348	2019年3月24日		
7	杭州富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287,878	2019年6月17日		
8	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604,511	2017年3月24日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9	杭州金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6,818,181	2019年6月17日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1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5,442,720	2017年3月24日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富春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系杭州钢铁集团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度延期进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将积极推进换届工作进程，及时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开展换届选举工作。（详见公司 2016 年 4 月 16 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延期的提示性公告》）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307,111,419.48	4,471,161,963.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772,542,058.63	867,330,402.98
应收账款	3	228,163,694.51	204,663,652.31
预付款项	4	248,245,423.83	162,622,832.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	20,678,982.95	96,065,145.2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	102,549,410.56	69,187,441.2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1,181,529,677.67	1,077,210,956.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8		3,264,650,85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2,340,614,061.74	499,706,074.91
流动资产合计		10,201,434,729.37	10,712,599,319.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9,610,763.24	9,610,763.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	582,081,675.18	82,081,675.18
长期股权投资	12	18,865,651.21	20,271,352.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	10,489,655,801.43	10,937,614,396.17
在建工程	14	331,818,660.79	291,554,053.77
工程物资	15	1,384,008.69	1,530,246.3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	3,463,093,757.45	3,007,790,228.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	25,630,330.24	9,469,509.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83,506,175.80	84,334,17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14,889,48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05,646,824.03	14,459,145,893.59
资产总计		25,207,081,553.40	25,171,745,212.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3,488,899,850.78	7,643,885,164.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958,438,478.61	407,162,205.49
应付账款	22	2,943,485,862.52	2,461,623,107.40
预收款项	23	1,404,748,725.84	929,286,66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	8,154,583.19	9,017,394.85
应交税费	25	42,028,422.70	60,664,835.29
应付利息	26	16,121,719.72	17,203,319.9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	816,090,684.04	735,014,883.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28		1,230,685,236.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128,000,000.00	30,87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805,968,327.40	13,525,413,80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1,190,730,000.00	506,73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1	20,042,000.00	20,042,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	32,922,838.87	33,733,08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3,694,838.87	560,505,086.00
负债合计		11,049,663,166.27	14,085,918,893.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	2,597,837,756.00	838,93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	11,294,624,908.23	7,101,378,426.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5	1,042,266.63	
盈余公积	36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	-419,970,869.80	-758,617,94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0,494,615.94	7,708,659,782.68
少数股东权益		156,923,771.19	3,377,166,536.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57,418,387.13	11,085,826,319.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07,081,553.40	25,171,745,212.98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0,841,021.72	126,655,39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000,000.00	307,219,480.67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	100,215.48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3,112,687,928.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18,176,274.87	
流动资产合计		5,224,117,512.07	3,546,562,808.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3,078.72	42,898,987.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	8,519,974,232.23	54,048,341.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1,595.01	661,595.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21,488,905.96	97,608,924.50
资产总计		13,745,606,418.03	3,644,171,732.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257,092.13	21,405,645.29
应付利息		126,875.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14,666.73	52,356,785.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1,931,248,28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384,449.60	2,005,010,712.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0,384,449.60	2,005,010,712.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597,837,756.00	838,938,7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70,682,030.24	735,853,011.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7,997,911.55	517,997,911.55
未分配利润		-461,295,729.36	-453,628,652.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25,221,968.43	1,639,161,02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45,606,418.03	3,644,171,732.69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353,028,161.32	12,113,031,701.91
其中：营业收入	1	9,353,028,161.32	12,113,031,701.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014,154,822.68	12,331,872,319.15
其中：营业成本	1	8,508,746,150.62	11,785,119,380.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36,696,197.23	48,370,591.88
销售费用	3	6,469,895.32	16,018,963.02
管理费用	4	343,481,277.31	336,282,519.43
财务费用	5	114,884,496.00	108,636,710.77
资产减值损失	6	3,876,806.20	37,444,153.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405,701.03	-1,691,830.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	-1,405,701.03	-1,691,830.6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467,637.61	-220,532,447.89
加：营业外收入	8	24,484,013.41	18,034,532.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	9,002,615.13	13,379,498.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949,035.89	-215,877,413.73
减：所得税费用	10	10,736,998.84	16,558,041.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212,037.05	-232,435,45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647,078.48	-254,038,943.82
少数股东损益		3,564,958.57	21,603,488.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2,212,037.05	-232,435,455.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8,647,078.48	-254,038,943.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4,958.57	21,603,488.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12,648,722.5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45,369,531.11 元。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		5,410,616,546.24
减：营业成本	1		5,535,395,662.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54,504.32
销售费用			4,765,940.93
管理费用		8,144,456.91	104,105,993.95
财务费用		446,736.13	49,061,330.08

资产减值损失		6,396.73	32,322,121.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	909,017.92	16,731,532.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09,017.92	-168,981.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88,571.85	-310,257,474.65
加：营业外收入		21,495.00	134,193.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91,384.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67,076.85	-311,314,666.3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7,076.85	-311,314,666.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667,076.85	-311,314,666.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86,751,169.35	14,745,473,549.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470,165.49	23,102,571.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251,755,119.94	521,462,64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55,976,454.78	15,290,038,76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59,677,519.01	13,419,613,304.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021,969.05	663,234,168.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904,204.54	518,902,003.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91,979,885.56	339,923,78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6,583,578.16	14,941,673,266.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92,876.62	348,365,498.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4,579,808,084.10	811,441,799.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9,808,084.10	811,441,799.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1,366,761.26	232,419,244.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516,562,200.00	4,849,454,685.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7,928,961.26	5,081,873,93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879,122.84	-4,270,432,131.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4,655,873.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938,102,337.32	11,764,643,277.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310,400,000.00	315,072,36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03,158,211.18	12,079,715,641.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86,091,416.01	12,120,882,712.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009,893.37	223,096,980.1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84,537,186.84	181,715,022.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4,638,496.22	12,525,694,714.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80,285.04	-445,979,07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17,683.31	-46,422,202.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4,809,397.73	-4,414,467,90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003,636.61	5,599,884,86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9,813,034.34	1,185,416,954.89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219,480.67	6,940,587,762.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1,346.86	76,568,71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4,920,827.53	7,017,156,47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785.36	6,179,944,125.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1,809.96	321,834,814.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85,146.88	129,653,71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959.33	44,406,32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07,701.53	6,675,838,98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113,126.00	341,317,489.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00,514.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00,514.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021,445.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21,445.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0,931.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5,655,873.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272,37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00,000.00	4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1,655,873.86	1,316,3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6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85,612.50	35,851,56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97,76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583,377.41	1,641,851,560.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0,072,496.45	-325,481,56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14,185,622.45	9,714,99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655,399.27	144,639,135.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0,841,021.72	154,354,133.21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12,724,584.80	325,283,155.43	2,539,677,995.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365,607,475.90						-871,342,533.08	3,051,883,381.07	8,546,148,323.8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101,378,426.08				526,960,554.88		-758,617,948.28	3,377,166,536.50	11,085,826,31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58,899,006.00				4,193,246,482.15			1,042,266.63			338,647,078.48	-3,220,242,765.31	3,071,592,067.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8,647,078.48	3,564,958.57	342,212,037.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8,899,006.00				4,193,246,482.15							-3,223,807,723.88	2,728,337,764.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58,899,006.00				7,487,108,227.19								9,246,007,233.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293,861,745.04							-3,223,807,723.88	-6,517,669,468.9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42,266.63					1,042,266.63
1. 本期提取							9,595,121.76					9,595,121.76
2. 本期使用							8,552,855.13					8,552,855.1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97,837,756.00				11,294,624,908.23		1,042,266.63	526,960,554.88		-419,970,869.80	156,923,771.19	14,157,418,387.13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770,950.18			526,960,554.88		1,205,828,146.40	324,234,197.28	3,631,732,59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6,365,607,475.90					-454,147,674.94	3,358,936,936.03	9,270,396,736.99	
三、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101,378,426.08			526,960,554.88		751,680,471.46	3,683,171,133.31	12,902,129,335.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038,943.82	15,969,983.26	-238,068,960.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4,038,943.82	21,603,488.21	-232,435,455.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33,504.95	-5,633,504.9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33,504.95	-5,633,504.9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9,685,498.85					29,685,498.85
2. 本期使用								29,685,498.85					29,685,498.8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101,378,426.08			526,960,554.88		497,641,527.64	3,699,141,116.57	12,664,060,375.17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453,628,652.51	1,639,161,02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453,628,652.51	1,639,161,02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58,899,006.00				10,234,829,018.94					-7,667,076.85	11,986,060,948.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67,076.85	-7,667,076.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58,899,006.00				10,224,503,771.21						11,983,402,777.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58,899,006.00				10,224,503,771.21						11,983,402,777.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325,247.73	10,325,247.7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97,837,756.00				10,970,682,030.24				517,997,911.55	-461,295,729.36	13,625,221,968.4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661,653,308.05	2,754,442,98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661,653,308.05	2,754,442,980.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14,666.31	-311,314,666.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1,314,666.31	-311,314,666.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058,402.91			5,058,402.91
2. 本期使用								5,058,402.91			5,058,402.9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938,750.00				735,853,011.30				517,997,911.55	350,338,641.74	2,443,128,314.59

法定代表人：汤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初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永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7)164号文批准,由杭州钢铁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独家发起并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2月2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04200860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129,087,761.00元,股份总数2,129,087,761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290,149,011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38,938,750股。公司股票已于1998年3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止2016年6月16日公司按重组方案已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份468,749,995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拟将变更为2,597,837,756.00元,股份总数2,597,837,75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758,899,006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38,938,750股。

本公司属冶金行业。经营范围:钢铁及其压延产品、焦炭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冶金、焦化的技术开发、协作、咨询、服务与培训,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压力容器管道特种设备制作、安装、检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2016年8月25日第六届第二十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宁波钢铁有限公司、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2015年底关停。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11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重大资产重组

方案中的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已于 2016 年 6 月实施完毕。本公司不存在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

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

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6	6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 其他周转材料

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进行摊销。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

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

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3-5	2.71-6.4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5	4.75-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5	3-5	6.33-19.4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19.40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70
SBR 污水处理技术	10
特许经营权	12.50-30
专有技术	5-10
排污权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

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钢铁相关

公司主要销售热轧钢卷,热轧钢板、废钢、钢材、钢坯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环保相关

1) 公司收到经当地政府相关部门检验合格并确认的每月污水处理拨款通知书后确认污水处理收入;

2) 公司按照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建造收入;

3) 其他商品发货至客户后,收到经对方确认的发货单或结算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

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3%、6%、3%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三门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
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
常山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
福州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公司子公司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原免征增值税，现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的通知,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污水、污泥处理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本期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共收到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污水、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增值税退税 6,812,842.83 元。

因子公司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水质不达标,存在环境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孟州市 2015 年 5 月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孟国税税通(2015)1706 号),子公司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停止享受污水处理劳务增值税税收优惠,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停止享受各级政府及主管部门委托自来水厂随水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增值税税收优惠。

2. 企业所得税

(1) 子公司盱眙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按收入的 15%核定应纳税所得额,按 2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子公司三门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 年属于免征年度。

(3)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并于 2014 年 3 月 24 日经河南省孟州市国家税务局批准,子公司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 2013 年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 年属于免征年度。

(4)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子公司常山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 年属于免征年度。

(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子公司福州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起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6 年属于免征年度。

(6) 子公司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财税(2008)47 号文和财税(2008)117 号文规定,资源综合利用收入减按 90%计缴企业所得税,2015 年 1-6 月实际减计应税收入 15,072,308.65 元。

3. 其他

说明: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同。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1,358.88	42,148.98

银行存款	5,306,990,060.60	4,471,119,814.74
合计	5,307,111,419.48	4,471,161,963.72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含电费押金 736,185.14 元，期初电费押金 736,185.14 元。

(3) 货币资金——外币货币资金

项 目	原 币	期 末 数		
		金 额	汇 率	折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美元	132,432.06	6.6312	878,183.48
	美元	151,000,000.00	6.7322	1,016,562,200.00
	欧元	75.850	7.3750	559.40
小 计				1,017,440,942.8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2,235,493.96	687,836,038.31
商业承兑票据	170,306,564.67	179,494,364.67
合计	772,542,058.63	867,330,402.9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23,684,557.43	
合计	1,923,684,557.4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446,863.47	100	18,283,168.96	7.42	228,163,694.51	221,134,974.40	100.00	16,471,322.09	7.01	204,663,652.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6,446,863.47	/	18,283,168.96	/	228,163,694.51	221,134,974.40	/	16,471,322.09	/	204,663,652.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0,806,242.73	13,848,374.56	6.00
1 年以内小计	230,806,242.73	13,848,374.56	6.00
1 至 2 年	10,717,895.55	1,071,789.56	10.00
2 至 3 年	2,122,825.00	636,847.5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7,485.70	73,742.85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2,652,414.49	2,652,414.49	100.00
合计	246,446,863.47	18,283,168.96	7.4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11,846.87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孟州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35,763,325.00	14.51	2,145,799.50
中铁四局市政公司	20,633,094.30	8.37	1,237,985.66
山东兖矿焦化有限公司	20,574,821.48	8.35	1,234,489.29
襄阳市财政局	18,806,887.00	7.63	1,128,413.22
厦门新安德集团	16,451,810.01	6.68	987,108.60
小计	112,229,937.79	45.54	6,733,796.27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7,954,850.51	99.88	153,983,331.47	94.69
1至2年	198,854.32	0.08	8,589,100.55	5.28
3年以上	91,719.00	0.04	50,400.00	0.03
合计	248,245,423.83	100.00	162,622,832.0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中天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7,457,765.22	19.12
淡水河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9,091,002.13	7.69

常州东方特钢有限公司	18,400,000.00	7.41
永康市物华回收有限公司	15,440,494.28	6.22
宝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498,871.53	5.84
小 计	114,888,133.16	46.28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0,678,982.95	96,065,145.29
合计	20,678,982.95	96,065,145.2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783,784.83	100.00	8,234,374.27	7.43	102,549,410.56	75,344,507.51	100.00	6,157,066.24	8.17	69,187,441.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0,783,784.83	/	8,234,374.27	/	102,549,410.56	75,344,507.51	/	6,157,066.24	/	69,187,441.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7,513,217.69	5,850,793.06	6.00
1 年以内小计	97,513,217.69	5,850,793.06	6.00
1 至 2 年	11,816,698.61	1,181,669.86	10.00
2 至 3 年	297,628.65	89,288.6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234.80	6,617.40	50.00
4 至 5 年	184,998.67	147,998.94	80.00
5 年以上	958,006.41	958,006.41	100.00
合计	110,783,784.83	8,234,374.27	7.4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77,308.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210,000.00	15,328,391.00
应收暂付款	12,599,837.96	16,565,457.47
备用金	20,000.00	
其他	92,953,946.87	43,450,659.04
合计	110,783,784.83	75,344,507.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林德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1,378,827.35	1 年以内	19.30	1,282,729.64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薄带连铸项目结算款	18,788,728.00	1 年以内	16.96	1,127,323.68
西门子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宽厚板项目后续到货抵消款项	7,278,259.32	1-2 年	6.57	727,825.93
杭州涑涛贸易有限公司	合同定金	5,680,000.00	1 年以内	5.13	340,800.00
宁波市北仑区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代扣代缴职工住房公积金	3,053,793.00	1 年以内	2.76	183,227.58
福州市元宏投资区管理委员会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2.71	180,000.00
合计	/	59,179,607.67	/	53.43	3,841,906.8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1,649,608.95	35,488,504.96	626,161,103.99	751,695,530.03	35,780,100.52	715,915,429.51
库存商品	377,020,930.49	7,661,851.32	369,359,079.17	229,342,243.64	27,162,993.40	202,179,250.24
周转材料	49,542,725.95		49,542,725.95	53,444,591.18		53,444,591.18
自制半成品	135,197,493.54		135,197,493.54	103,359,087.45		103,359,087.45
委托加工物资				466,561.00		466,561.00
工程施工	1,269,275.02		1,269,275.02	1,846,037.16		1,846,037.16
合计	1,224,680,033.95	43,150,356.28	1,181,529,677.67	1,140,154,050.46	62,943,093.92	1,077,210,956.5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780,100.52			291,595.56		35,488,504.96
库存商品	27,162,993.40			19,501,142.08		7,661,851.32
合计	62,943,093.92			19,792,737.64		43,150,356.28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货币资金	0			
应收票据	0			
应收账款	0			
预付账款	0			
其他应收款	0			
存货	0			
其他流动资产	0			
固定资产	0			
无形资产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合计	0			/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2,143,323.84	20,807,010.4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899,064.42
土地使用税	243,064.76	
车船税	51,398.27	
理财产品		468,000,000.00
公司置出资产重组基准日至报告日 间除净损益以外的净资产变动	2,318,176,274.87	
合计	2,340,614,061.74	499,706,074.91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9,610,763.24	60,000,000.00	9,610,763.24	69,610,763.24	60,000,000.00	9,610,763.24
按成本计量的	69,610,763.24	60,000,000.00	9,610,763.24	69,610,763.24	60,000,000.00	9,610,763.24
合计	69,610,763.24	60,000,000.00	9,610,763.24	69,610,763.24	60,000,000.00	9,610,763.2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853,078.72			853,078.72					14.20	
浙江杭钢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6.67	
泰州紫光水业有限公司	3,757,684.52			3,757,684.52					8.24	
临涣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	
合计	69,610,763.24			69,610,763.24	60,000,000.00			60,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62,854,375.00		500,000,000.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62,854,375.00						
分期收款出售资产	97,633,898.00		82,081,675.18	97,633,898.00		82,081,675.18	

合计	860,488,273.00		582,081,675.18	97,633,898.00		82,081,675.18	/
----	----------------	--	----------------	---------------	--	---------------	---

分期收款出售资产中包含未实现融资收益 15,552,222.82 元，期初期末均相同。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2,774,351.47			-204,966.52					2,569,384.95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2,850,524.77			-1,248,923.49					1,601,601.28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4,189,876.42			-143,877.30					14,045,999.12	
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56,599.58			192,066.28					648,665.86	
小计	20,271,352.24			-1,405,701.03					18,865,651.21	
合计	20,271,352.24			-1,405,701.03					18,865,651.21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56,453,104.23	257,474,268.61	8,654,107,606.96	745,578,435.01	16,313,613,41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810,601.89	946,505.18	3,841,499.64	752,543.29	6,351,150.00
(1) 购置		288,470.98	162,301.00	752,543.29	1,203,315.27
(2) 在建工程转入	810,601.89	658,034.20	3,679,198.64		5,147,834.73
3. 本期减少金额	57,222.88	305,076.86	1,642,918.62	1,469,080.90	3,474,299.26
(1) 处置或报废	57,222.88	305,076.86	1,642,918.62	1,469,080.90	3,474,299.26
4. 期末余额	6,657,206,483.24	258,115,696.93	8,656,306,187.98	744,861,897.40	16,316,490,265.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33,603,860.20	237,548,391.26	3,054,490,136.47	550,356,630.71	5,375,999,018.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979,560.79	6,209,631.85	264,674,496.82	61,326,395.60	453,190,085.06

(1) 计提	120,979,560.79	6,209,631.85	264,674,496.82	61,326,395.60	453,190,085.06
3. 本期减少金额	8,154.45	263,303.67	789,586.73	1,293,594.73	2,354,639.58
(1) 处置或报废	8,154.45	263,303.67	789,586.73	1,293,594.73	2,354,639.58
4. 期末余额	1,654,575,266.54	243,494,719.44	3,318,375,046.56	610,389,431.58	5,826,834,464.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02,631,216.70	14,620,977.49	5,337,931,141.42	134,472,465.82	10,489,655,801.43
2. 期初账面价值	5,122,849,244.03	19,925,877.35	5,599,617,470.49	195,221,804.30	10,937,614,396.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五丰塘固废基地项目	64,346,670.85		64,346,670.85	59,015,668.70		59,015,668.70
德清再生资源基地一期工程	40,441,079.86		40,441,079.86	33,434,673.77		33,434,673.77
转炉二次除尘改造	38,201,610.99		38,201,610.99	11,789,558.49		11,789,558.49
烧结配料除尘系统达标整改项目	25,952,770.27		25,952,770.27	25,442,958.95		25,442,958.95
1#烧结机尾电除尘达标整改项目	15,577,253.07		15,577,253.07	15,577,253.07		15,577,253.07
转炉一次除尘改造	11,643,784.85		11,643,784.85	11,379,633.91		11,379,633.91
炼铁厂烧结整粒除尘达标整改项目	8,215,299.14		8,215,299.14	8,215,299.14		8,215,299.14
烧结燃料除尘系统达标改造项目	7,121,361.70		7,121,361.70	6,236,829.62		6,236,829.62

地下料仓增加一台除尘项目	6,812,875.05		6,812,875.05	3,367,350.40		3,367,350.40
炼钢铁水预处理、倒罐除尘系统改造	6,587,353.32		6,587,353.32	6,587,353.32		6,587,353.32
零星工程	106,918,601.69		106,918,601.69	110,507,474.40		110,507,474.40
合计	331,818,660.79		331,818,660.79	291,554,053.77		291,554,053.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五丰塘固废基地项目	379,000,000.00	59,015,668.70	5,331,002.15			64,346,670.85	17	17	2,584,071.09	187,559.32		其他
德清再生资源基地一期工程	150,000,000.00	33,434,673.77	7,006,406.09			40,441,079.86	99.13	95	640.41			贷款自筹
转炉二次除尘改造	78,650,000.00	11,789,558.49	26,412,052.50			38,201,610.99	49	70	286,825.13	286,825.13		其他
烧结配料除尘系统达标整改项目	41,000,000.00	25,442,958.95	509,811.32			25,952,770.27	63	70	194,858.45	194,858.45		其他
1#烧结机尾电除尘达标整改项目	41,980,000.00	15,577,253.07				15,577,253.07	37	60	116,957.05	116,957.05		其他
转炉一次除尘改造	19,800,000.00	11,379,633.91	264,150.94			11,643,784.85	59	80	87,423.80	87,423.80		其他
炼铁厂烧结整粒除尘达标整改项目	18,000,000.00	8,215,299.14				8,215,299.14	46	65	61,682.06	61,682.06		其他
烧结燃料除尘系统达标改造项目	13,200,000.00	6,236,829.62	884,532.08			7,121,361.70	54	60	53,468.57	53,468.57		其他
地下料仓增加一台除尘项目	12,130,000.00	3,367,350.40	3,445,524.65			6,812,875.05	56	70	51,152.39	51,152.39		其他
炼钢铁水预处理、倒罐除尘系统改造	12,000,000.00	6,587,353.32				6,587,353.32	55	70	49,459.13	49,459.13		其他
零星工程		110,507,474.40	1,558,962.02	5,147,834.73		106,918,601.69						其他
合计	765,760,000.00	291,554,053.77	45,412,441.75	5,147,834.73	0.00	331,818,660.79	/	/	3,486,538.08	1,089,385.9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384,008.69	1,530,246.30
合计	1,384,008.69	1,530,246.30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SBR 污水处理技术	软件	排污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33,028,464.97	1,161,041,105.40	8,900,000.00	110,390,655.86	50,105,000.00	3,220.00	3,463,468,446.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0,000.00	517,022,096.55					518,172,096.55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34,178,464.97	1,678,063,201.95	8,900,000.00	110,390,655.86	50,105,000.00	3,220.00	3,981,640,542.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0,021,663.15	268,996,725.29	8,900,000.00	57,714,609.78	20,041,999.97	3,220.00	455,678,21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250,802.46	26,241,855.04		8,365,409.66	5,010,499.98		62,868,567.14
(1) 计提	23,250,802.46	26,241,855.04		8,365,409.66	5,010,499.98		62,868,567.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3,272,465.61	295,238,580.33	8,900,000.00	66,080,019.44	25,052,499.95	3,220.00	518,546,785.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10,905,999.36	1,382,824,621.62		44,310,636.42	25,052,500.05		3,463,093,757.45
2. 期初账面价值	2,033,006,801.82	892,044,380.11		52,676,046.08	30,063,000.03		3,007,790,228.0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费	462,320.92		462,320.92		
绿化费	9,007,188.66	18,544,335.93	1,921,194.35		25,630,330.24
合计	9,469,509.58	18,544,335.93	2,383,515.27		25,630,330.24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726,605.96	19,431,651.49	78,082,169.02	19,520,542.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52,908,480.29	63,227,120.07	252,908,480.29	63,227,120.07
预收摊位租赁费期末余额	2,956,452.11	739,113.03	5,912,904.16	1,478,226.04
未实现融资收益	433,164.82	108,291.21	433,164.82	108,291.21
合计	334,024,703.18	83,506,175.80	337,336,718.29	84,334,179.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63,561.91	119,650,274.04
可抵扣亏损	3,163,206,450.69	3,155,545,770.57
合计	3,168,270,012.60	3,275,196,044.6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1,138,012,353.01	1,138,012,353.01	
2018年	186,688,725.37	186,688,725.37	
2019年	369,007,695.96	369,007,695.96	
2020年	1,461,836,996.23	1,461,836,996.23	
2021年	7,660,680.12		
合计	3,163,206,450.69	3,155,545,770.57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14,752,203.50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7,286.00
合计		14,889,489.50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10,000,000.00	429,000,000.00
信用借款	3,078,899,850.78	6,914,885,164.62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3,488,899,850.78	7,643,885,164.6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67,430,912.04	263,352,799.47
银行承兑汇票	291,007,566.57	143,809,406.02
合计	958,438,478.61	407,162,205.49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628,088,478.49	2,138,671,749.18
工程设备款	315,397,384.03	322,951,358.22
合计	2,943,485,862.52	2,461,623,107.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3,274,099.67	工程进度款及质保金, 尚未结算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91,794,950.37	工程进度款及质保金, 尚未结算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8,886,456.03	工程进度款及质保金, 尚未结算
合计	163,955,506.07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01,612,313.73	923,193,796.59
摊位租赁款	2,956,452.11	5,912,904.17
其他	179,960.00	179,960.00
合计	1,404,748,725.84	929,286,660.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93,763.51	239,082,866.23	239,922,046.55	8,154,583.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631.34	27,420,257.50	27,443,888.8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017,394.85	266,503,123.73	267,365,935.39	8,154,583.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95,106.78	185,907,050.10	186,785,410.28	6,916,746.60
二、职工福利费		10,482,181.99	10,482,181.99	
三、社会保险费	5,922.34	18,330,582.41	18,336,504.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22.34	15,708,533.23	15,714,455.57	
工伤保险费		1,435,400.65	1,435,400.65	
生育保险费		1,186,648.53	1,186,648.53	
四、住房公积金		21,422,645.22	21,422,645.2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2,734.39	2,940,406.51	2,895,304.31	1,237,836.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993,763.51	239,082,866.23	239,922,046.55	8,154,583.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452.08	24,396,474.51	24,418,926.59	
2、失业保险费	1,179.26	2,341,271.33	2,342,450.59	
3、企业年金缴费		682,511.66	682,511.66	
合计	23,631.34	27,420,257.50	27,443,888.84	

37、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8,659,289.92	31,217,210.60
消费税		
营业税		660,359.52
企业所得税	5,188,272.18	10,862,758.67
个人所得税	453,625.38	3,330,10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16,613.92	2,860,700.14
房产税	4,886.58	5,282,548.65
教育费附加	1,003,424.53	979,499.84
地方教育附加	857,420.69	634,421.52
印花税	506,313.39	322,705.4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638,576.11	3,969,959.99
土地使用税		544,569.65
合计	42,028,422.70	60,664,835.29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481,618.09	16,490,314.5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640,101.63	713,005.3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6,121,719.72	17,203,319.9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40、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97,945,219.17	350,530,917.64
押金保证金	123,061,240.50	133,395,442.13
保证金	9,000,000.00	44,000,000.00
其他	286,084,224.37	207,088,523.49
合计	816,090,684.04	735,014,883.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669,850,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83,129,047.45
预收账款		104,831,242.67
应付职工薪酬		80,328,718.24
应交税费		6,135,084.79
应付股利		2,295,477.80
其他应付款		14,782,898.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6,132,766.57
递延收益		3,199,999.99

合计		1,230,685,236.20
----	--	------------------

4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8,000,000.00	30,871,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28,000,000.00	30,871,000.00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11,730,000.00	7,730,000.00
信用借款	379,000,000.00	499,000,000.00
合计	1,190,730,000.00	506,730,000.00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	20,042,000.00	20,042,000.00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733,086.00		810,247.13	32,922,838.87	
合计	33,733,086.00		810,247.13	32,922,838.8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临海污水处理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7,200,000.00		400,000.00		6,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临海城市污水处理除臭系统专项补助资金	1,875,001.00		104,166.50		1,770,834.50	与资产相关
孟州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专项补助资金	13,350,000.00		300,000.00		13,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桐庐取水口迁移补助	308,085.00		6,080.63		302,004.37	与资产相关
德清再生资源一期工程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烧结废气余热循环工程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733,086.00		810,247.13		32,922,838.87	/

其他说明：

1)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0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0〕1456 号），子公司临海市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0 年收到浙江省临海市建设规划局拨付的临海市城市污水处理二期工程及中水回用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000 万元。工程于 2012 年 7 月完工，该公司将收到的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2016 年上半年摊销 40 万元，累计摊销 320 万元。

2) 根据临海市人民政府与子公司临海市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临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除臭系统项目调整建设及运营补贴协议》，临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二期（一阶段）工程除臭系统建设费用采用政府补贴方式，工程补贴费用总计 250 万元。工程于 2013 年 1 月完工，该公司将收到的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2016 年上半年摊销 104,166.50 元，累计摊销 729,165.50 元。

3) 根据焦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 2011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焦发改投资〔2011〕459 号), 子公司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累计收到孟州市产业集聚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拨付的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专项补助资金 1,500 万元。工程于 2013 年 4 月完工, 该公司将收到的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6 年上半年摊销 30 万, 摊销累计摊销 195 万元。

4) 根据富春江镇人民政府《关于将桐庐富春江水务有限公司取水口迁移改造项目列入 2012 年奖补政策的通知》(富政〔2012〕93 号), 子公司桐庐富春江紫光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收到工程奖补金 324,300.00 元。工程于 2014 年 9 月完工, 该公司将收到的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营业外收入, 2016 上半年摊销 6,080.63 元, 累计摊销 22,295.63 元。

5) 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改委关于下达节能重点工程, 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 2013 年 8 月, 公司收到德清杭钢 100 万吨位金属再生(一期)项目 1000 万元,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 该工程未全部完工。

6) 公司于 2011-2012 年度收到由宝钢集团有限公司转拨付的烧结废气余热循环利用低碳排放工艺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财政资金 1000 万元。公司烧结项目工程于 2013 年度完工, 故将其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递延收益项目, 按该项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摊销计入损益, 累计摊销 300 万元。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 该项递延收益减值 600 万元。

50、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38,938,750.00	1,758,899,006.00				1,758,899,006.00	2,597,837,756.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21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本期公司实施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分别向杭钢集团、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宁经控股、富春公司、杭钢商贸和冶金物资发行股份 497,707,527 股、524,274,236 股、62,604,511 股、

25,442,720 股、109,073,048 股、67,078,348 股和 3,968,621 股，本次实际发行股份 1,290,149,011 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人民币 5.28 元/股，发行总额 6,811,986,8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290,149,011 元，扣除发行费用 11,635,436.99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510,202,352.01 元。该次新增股份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3 号）。

2) 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杭州钢铁集团公司、浙江天堂硅谷久融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同和君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富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金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钢钢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共 468,749,995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5.28 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 2,474,999,973.60 元。扣除不含税承销费 28,301,886.44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2,446,698,090.84 元，另扣除股权登记费、验资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1,042,216.98 元后，本公司本次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445,655,873.86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 468,749,99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976,905,875.18 元，发行对象多缴纳的投资款计入其他应付款 3.68 元。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97,837,756.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2,597,837,756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58,899,006 股，占股份总额的 67.7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38,938,750 股，占股份总额的 32.29%。该次新增股份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179 号）。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8,929,237.52	10,558,853,958.05		11,277,783,195.57
其他资本公积	16,841,712.66			16,841,712.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调整)	6,365,607,475.90		6,365,607,475.90	
合计	7,101,378,426.08	10,558,853,958.05	6,365,607,475.90	11,294,624,908.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变动情况说明 ①如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之说明，本公司因实施了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487,108,227.19 元。②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标的公司，将所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享有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之间的差额 3,071,745,730.90

元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③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标的公司，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公司按照持股比例-6,365,607,475.90元相应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3、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5、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595,121.76	8,552,855.13	1,042,266.63
合计		9,595,121.76	8,552,855.13	1,042,266.63

56、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26,960,554.88			526,960,554.88

57、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2,724,584.80	1,205,828,146.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71,342,533.08	-454,147,674.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8,617,948.28	751,680,471.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8,647,078.48	-254,038,943.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9,970,869.80	497,641,527.64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28,627,039.68	8,043,721,081.55	11,740,455,826.40	11,500,570,378.88
其他业务	624,401,121.64	465,025,069.07	372,575,875.51	284,549,002.00
合计	9,353,028,161.32	8,508,746,150.62	12,113,031,701.91	11,785,119,380.88

5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148,167.70	1,240,29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37,084.20	27,325,420.22
教育费附加	9,093,308.50	11,886,780.88
资源税		
地方教育附加	6,017,636.83	7,918,093.82
合计	36,696,197.23	48,370,591.88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42,190.23	5,372,960.27
运费	1,596,067.72	8,914,460.92
化工产品灌装费		1,148,960.51
差旅费	96,663.34	114,331.50
业务招待费	38,835.00	71,262.00
折旧及摊销	15,348.27	22,694.99
订货会费用		47,629.60
其他	180,790.76	326,663.23
合计	6,469,895.32	16,018,963.02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627,930.27	107,100,449.85
修理费	1,815,254.47	42,122,731.59

技术开发费	152,626,633.08	33,623,370.96
税费	25,325,902.69	25,320,903.11
安全生产费	2,543,343.12	7,330,135.05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44,318,204.27	60,681,832.01
土地使用费		2,760,370.00
绿化费	16,664,542.53	20,663,098.27
办公、招待费	3,412,588.96	3,502,528.16
水电费	3,390,740.53	5,058,218.05
机物料消耗	537,028.58	1,107,483.38
咨询审计费	1,777,889.11	1,650,547.28
其他	31,441,219.70	25,360,851.72
合计	343,481,277.31	336,282,519.43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8,183,823.50	185,751,927.06
贴现费用	21,494,535.63	24,141,541.15
减：利息收入	-54,074,383.07	-73,712,168.0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36,202,548.39	-29,734,887.45
手续费	3,077,971.55	2,190,298.02
合计	114,884,496.00	108,636,710.77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89,154.90	7,063,275.3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348.70	30,380,877.8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876,806.20	37,444,153.17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5,701.03	-1,691,830.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405,701.03	-1,691,830.65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667.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667.9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4,373,500.01	11,950,146.37	24,373,500.01
罚没收入	53,900.00	66,103.10	53,900.00

无法支付款项		-9,960.00	
其他	56,613.40	6,021,575.35	56,613.40
合计	24,484,013.41	18,034,532.73	24,484,01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6,812,842.83	0.00	与收益相关
房产、土地税返还	4,735,895.90	1,261,390.81	与收益相关
淘汰产能政府补助	2,485,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培训、签定补贴	899,849.65		与收益相关
在线监控系统运维补助	491,3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奖励款	0.00	899,3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495.00	105,370.00	与收益相关
临海污水处理项目专项补助资金摊销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孟州第二污水处理厂工程专项补助资金摊销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临海城市污水处理除臭系统专项补助资金摊销	104,166.50	104,166.50	与资产相关
桐庐取水口迁移补助	6,080.63	6,080.63	与资产相关
循环化改造示范点补助资金		3,829,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返还		105,505.10	与收益相关
优势总部企业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商务专项扶持资金		6,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标车报废补贴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税收返还	8,057,869.50	4,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脱硫补助		1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373,500.01	11,950,146.37	/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65,835.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65,835.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25,000.00	10,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8,991,596.78	10,030,753.93	
罚款支出	1,018.35	58,294.23	1,018.35
其他		99,614.81	
合计	9,002,615.13	13,379,498.57	11,018.35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565,002.61	16,191,045.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8,003.77	366,996.51
合计	10,736,998.84	16,558,041.8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52,949,035.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8,237,258.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33,620.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691,223.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540,271.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82,409.13
所得税费用	10,736,998.84

6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219,908,229.04	257,580,611.81
收到政府补助	3,935,149.65	5,037,380.00
收回代垫运费		23,548,236.24
利息收入	27,233,741.25	9,068,742.01
其他	678,000.00	180,227,674.33
收回为开具信用证质押的定期存单		46,000,000.00
合计	251,755,119.94	521,462,644.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垫运费		23,287,463.54
中介机构审计费	1,816,453.68	1,635,547.28
运输费	3,741,741.45	3,569,577.82
水电费	24,584,082.63	25,732,676.55
办公、招待费等	4,663,855.36	5,412,174.73
财产保险费	2,531,676.68	7,546,363.15
污泥处置	1,736,509.59	1,110,683.35
修理费	3,025,179.78	1,750,396.60
银行手续费	128,544.71	496,275.95
绿化费	16,873,381.00	15,605,079.00
退保证金	120,540,755.31	60,570,187.23
排污费	2,965,036.00	239,515.00
化工产品灌装费		1,148,960.51
计量过磅费		3,490,282.01
其他	9,372,669.37	188,328,606.33
合计	191,979,885.56	339,923,789.0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本金收回	4,473,422,141.97	806,997,422.67
定期存单利息收入	106,385,942.13	4,444,376.93
合计	4,579,808,084.10	811,441,799.6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本金	1,516,562,200.00	4,849,454,685.89
合计	1,516,562,200.00	4,849,454,685.8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汇差收益		91,072,364.61
收到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计息往来款	92,000,000.00	180,000,000.00
与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往来款	218,400,000.00	
保证金		44,000,000.00

合计	310,400,000.00	315,072,364.61
----	----------------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3,518,421.93	1,694,022.07
排污权费分期支付	10,021,000.00	10,021,000.00
退保证金	35,000,000.00	
支付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计息往来款		170,000,000.00
与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往来款	218,400,000.00	
重组财务顾问费、中介费等	17,597,764.91	
合计	284,537,186.84	181,715,022.07

7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2,212,037.05	-232,435,455.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76,806.20	37,444,153.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3,190,085.06	602,459,320.06
无形资产摊销	62,868,567.14	62,248,629.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3,515.27	17,836,15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9,147.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8,183,823.50	185,751,927.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5,701.03	1,691,83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8,003.77	-366,99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469,077.41	847,420,818.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6,642,463.80	294,600,317.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1,428,555,878.81	-1,471,444,350.20

“—”号填列)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392,876.62	348,365,498.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89,813,034.34	1,185,416,954.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65,003,636.61	5,599,884,861.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24,809,397.73	-4,414,467,906.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89,813,034.34	465,003,636.61
其中: 库存现金	121,358.88	42,148.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89,691,675.46	464,961,487.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9,813,034.34	465,003,636.6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为 3,789,813,034.34 元,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项目期末数 5,307,111,419.48 元差异 1,517,298,385.14 元,系 1 年期银行定期存单 1,516,562,200.00 元和电费押金 736,185.14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为 465,003,636.61 元,与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项目期初数 4,471,161,963.72 元差异 4,006,158,327.11 元,系 1 年期银行定期存单 4,005,422,141.97 元和电费押金 736,185.14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如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之说明,本期实施了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因本公司原受杭钢集团控制且非暂时性的,故该项合并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已按规定对比较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因追溯调整而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期末余额累计影响数为 8,546,148,323.89 元,主要系调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365,607,475.90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871,342,533.08 元,合计调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494,264,942.82 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 3,051,883,381.07 元。因追溯调整而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期初余额累计影响数为 9,270,396,736.99 元,主要系调增资本公积 6,365,607,475.90 元,调减未分配利润 454,147,674.94 元,合计调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11,459,800.96 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 3,358,936,936.03 元。

7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16,562,200.00	1 年期银行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货币资金	736,185.14	电费押金
合计	1,517,298,385.14	/

7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32,432.06	6.6312	878,183.48
美元	151,000,000.00	6.7322	1,016,562,200.00
欧元	75.850	7.3750	559.40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13,831,778.10	6.6312	91,721,286.95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8,766,445.11	6.6312	389,692,050.82
欧元	10,000,000.00	7.3750	73,750,000.00
应付账款			
美元	85,236,907.31	6.6312	565,222,979.74
欧元	12,160.00	7.3750	89,680.00
预付账款			
美元	4,766,390.42	6.6312	31,606,888.1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 取得的权益 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 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 初至合并日 被合并方的 收入	合并当期期 初至合并日 被合并方的 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 合并方的收 入	比较期间被 合并方的净 利润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00	购买前后各方均属于省国资委控制的杭钢集团	2016年1月1日	办妥资产交割	0.00	0.00	0.00	0.00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96.19	购买前后各方均属于省国资委控制的杭钢集团	2016年1月1日	办妥资产交割	0.00	0.00	0.00	0.00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7	购买前后各方均属于省国资委控制的杭钢集团	2016年1月1日	办妥资产交割	0.00	0.00	0.00	0.00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科技有限公司	100	购买前后各方均属于省国资委控制的杭钢集团	2016年1月1日	办妥资产交割	0.00	0.00	0.00	0.00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宁波钢铁	紫光环保	再生资源	再生科技	合计
合并成本	8,141,670,500.00	584,249,500.00	203,256,900.00	312,492,900.00	9,241,669,80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82,082,900.00				-82,082,90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1,081,815,812.00	110,653,312.00	38,495,623.00	59,184,264.00	1,290,149,011.00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宁波钢铁		紫光环保		再生资源		再生科技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上期期末	合并日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上期期末	合并日
资产：	19,191,228,055.15	19,191,228,055.15	1,469,171,423.69	1,469,171,423.69	424,345,764.66	424,345,764.66	321,572,707.09	321,572,707.09
货币资金	4,057,359,411.65	4,057,359,411.65	191,881,924.94	191,881,924.94	49,645,904.80	49,645,904.80	209,727.33	209,727.33
应收款项	79,309,208.49	79,309,208.49	59,669,273.72	59,669,273.72	72,588,545.79	72,588,545.79		
存货	977,610,773.00	977,610,773.00	2,766,295.07	2,766,295.07	38,268,519.95	38,268,519.95		
固定资产	10,856,138,908.27	10,856,138,908.27	17,879,862.49	17,879,862.49	62,799,265.44	62,799,265.44		
无形资产	2,079,295,834.51	2,079,295,834.51	892,262,705.97	892,262,705.97	36,231,687.56	36,231,687.56		
其他应收款	40,616,193.67	40,616,193.67	24,292,925.47	24,292,925.47	1,014,190.91	1,014,190.91	41,362,979.76	41,362,979.76
其他流动资产	9,848,694.61	9,848,694.61	191,198,625.72	191,198,625.72	8,403,533.69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其他资产	1,091,049,030.95	1,091,049,030.95	89,219,810.31	89,219,810.31	155,394,116.52	163,797,650.21	0.00	0.00
负债：	11,812,455,948.04	11,812,455,948.04	773,767,235.78	773,767,235.78	227,240,105.21	227,240,105.21	643,510.57	643,510.57
借款	7,713,885,164.62	7,713,885,164.62	347,730,000.00	347,730,000.00	89,000,000.00	89,000,000.00		
应付款项	2,403,152,517.71	2,403,152,517.71	18,457,593.59	18,457,593.59	46,842,303.41	46,842,303.41		
其他应付款	310,033,405.58	310,033,405.58	351,852,581.43	351,852,581.43	56,304,178.71	56,304,178.71		
预收账款	901,695,746.28	901,695,746.28	175,300.00	175,300.00	10,850,275.31	10,850,275.31		

其他负债	483,689,113.85	483,689,113.85	55,551,760.76	55,551,760.76	24,243,347.78	24,243,347.78	643,510.57	643,510.57
净资产	7,378,772,107.11	7,378,772,107.11	695,404,187.91	695,404,187.91	197,105,659.45	197,105,659.45	320,929,196.52	320,929,196.52
减：少数股东 权益	4,474,675.90	4,474,675.90	94,277,162.10	94,277,162.10				
取得的净资产	7,374,297,431.21	7,374,297,431.21	601,127,025.81	601,127,025.81	197,105,659.45	197,105,659.45	320,929,196.52	320,929,196.52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计算机应用服务业	97.5		设立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贸易流通	75		设立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贸易流通	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德清杭钢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德清县	德清县	废旧物资回收		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德清县	德清县	贸易流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环境保护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庐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杭州桐庐	杭州桐庐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7.7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临海市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临海	台州临海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6.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盱眙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淮安盱眙	淮安盱眙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6.5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象山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宁波象山	宁波象山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6.5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襄阳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	湖北襄阳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迁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凤阳县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滁州凤阳	滁州凤阳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宣城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河南孟州	河南孟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49.0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门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三门	台州三门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龙游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衢州龙游	衢州龙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山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衢州常山	衢州常山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86.5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田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丽水青田	丽水青田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福州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福州	福建福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滁州富春紫光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安徽滁州	安徽滁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7.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清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德清	浙江德清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富春紫光环保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	甘肃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67.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宿迁洋河新区富春紫光环保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	江苏宿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8.5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瑞安	浙江瑞安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开化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开化	浙江开化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浦江	浙江浦江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6.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96.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贸易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贸易		9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紫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信息技术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35,021.03		336,672.14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25	1,690,021.60		22,127,269.91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81	391,794.45		23,294,734.13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	25,714.19		5,938,883.9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浙江兰贝	1,362.27	0.46	1,362.73	16.04		16.04	1,581.42	0.54	1,581.96	96.19		96.19

斯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0,411.64	344.94	10,756.58	1,905.67		1,905.67	9,849.59	389.63	10,239.22	2,064.32		2,064.32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5,850.99	198,941.73	234,792.72	79,828.65	83,365.28	163,193.93	47,248.95	99,668.19	146,917.14	74,330.41	3,046.31	77,376.72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6,922.79	14,688.52	41,611.31	20,815.04	1,000.00	21,815.04	26,837.94	15,596.63	42,434.57	21,724.01	1,000.00	22,724.0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140.08	-140.08	-221.15	210.57	-15.79	-15.79	-240.26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25,625.79	676.01	676.01	3,424.53	2,453.65	1,106.51	1,106.51	1,201.95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4,971.41	1,028.33	1,028.33	415.54	11,211.72	1,586.80	1,586.80	-2,028.41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7,421.79	85.71	85.71	6,552.43	109,478.05	600.5	600.5	6,382.28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20		权益法核算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制造业	25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458,440.42	15,264,028.33	17,040,065.69	18,724,248.04
非流动资产	64,566,970.81	78,246,478.68	63,731,860.53	78,188,042.16
资产合计	82,025,411.23	93,510,507.01	80,771,926.22	96,912,290.20
流动负债	59,592,870.14	2,296,504.42	39,927,567.48	2,153,350.80
非流动负债	14,400,000.00	37,601,100.00	18,000,000.00	37,601,100.00

负债合计	73,992,870.14	39,897,604.42	57,927,567.48	39,754,450.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032,541.09	53,612,902.59	22,844,358.74	57,157,839.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06,508.22	13,403,225.65	4,568,871.75	14,289,459.85
调整事项	-4,906.94	642,773.47	2,159.9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01,601.28	14,045,999.12	4,571,031.73	14,289,459.8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455.90		1,386,880.42	
净利润	-6,244,617.47	-1,174,802.96	-5,108,484.53	-2,004,607.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244,617.47	-1,174,802.96	-5,108,484.53	-2,004,607.2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18,050.81	3,230,951.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900.24	-168,981.9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900.24	-168,981.92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子公司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属于环境保护和生态治理行业，主要业务系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协议》，以 BOT 方式投资建设并在特许期间经营污水处理项目、污泥处理项目或供水项目，受到国家政策鼓励和扶持。改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主要应收款项系由当地财政局等政府部门定期结算支付，信用风险较低。本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部分为该子公司所有。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772,542,058.63				772,542,058.63
小 计	772,542,058.63				772,542,058.6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867,330,402.98				867,330,402.98
小计	867,330,402.98				867,330,402.98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长期应收款	582,081,675.18				582,081,675.18
小计	582,081,675.18				582,081,675.1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长期应收款	82,081,675.18				82,081,675.18
小计	82,081,675.18				82,081,675.18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4,679,629,850.78	5,014,556,766.98	3,591,273,255.14	599,216,501.84	824,067,010.00
应付票据	958,438,478.61	958,438,478.61	958,438,478.61		
应付账款	2,943,485,862.52	2,943,485,862.52	2,943,485,862.52		
应付利息	16,121,719.72	16,121,719.72	16,121,719.72		
其他应付款	816,090,684.04	816,090,684.04	816,090,68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0,042,000.00	20,042,000.00		20,042,000.00	
小计	9,561,808,595.67	9,896,735,511.87	8,453,410,000.03	619,258,501.84	824,067,010.0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8,150,615,164.62	8,185,034,965.60	7,643,874,331.23	541,160,634.37	
应付票据	407,162,205.49	407,162,205.49	407,162,205.49		
应付账款	2,461,623,107.40	2,461,623,107.40	2,461,623,107.40		
应付利息	17,203,319.93	17,203,319.93	17,203,319.93		
其他应付款	735,014,883.26	735,014,883.26	735,014,883.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871,000.00	30,871,000.00	30,871,000.00		
长期应付款	20,042,000.00	20,042,000.00		20,042,000.00	
小计	11,822,531,680.70	11,856,951,481.68	11,295,748,847.31	561,202,634.3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均系以固定利率计息，利率发生的合理变动将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杭州市	资产经营管理	1,208,20	44.69	44.6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的前身为杭州钢铁厂，成立于 1957 年 8 月。1994 年，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杭钢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4〕427 号）以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杭钢集团的通知》（浙政办发〔1994〕171 号），杭州钢铁厂更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1995 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5〕177 号《关于成立浙江冶金集团的通知》，由浙江省冶金工业总公司和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等企业合并组成新的集团公司，重组后的集团公司名称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现持有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 330000101108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20,820 万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金钢铸造厂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钢铁厂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杭钢新事业建筑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梦之伴冷制品厂	其他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	其他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新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杭钢富春管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富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旭石（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杭钢万晟精拔拉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钢铁厂上海物资经销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紫元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浙冶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新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安徽皖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工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梅山工业民用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包装钢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青岛宝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美洲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欧洲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和通商株式会社	股东的子公司
大连宝信起重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时达)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时达) 上海钢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车轮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BAOSTEEL SINGAPORE PTE LTD	股东的子公司
BAOSTEEL RESOURCES SINGAPORE COMPANY PTE LTD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集团上海国际旅行社	其他
宝钢苏冶重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宝山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钢铁资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钢住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江南轧辊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申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沈阳宝钢东北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原材料、燃料	2,078.46	47,376.74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动力		545.77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计量与煤气加工		843.67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钢材	101.01	1,649.49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矿石、矿粉、废钢		66,008.05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进口设备		52.20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206.58	737.60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煤		85.48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钢坯加工		32,273.45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68.78	4,542.32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钢材		113,521.01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废钢		1,239.17

杭州紫云能源综合利用开发有限公司	动力		692.44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燃料	2.49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燃料	6,101.61	3,930.97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矿石、矿粉		135.30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加工费		421.30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履带板		190.76
宁波杭钢富春管业有限公司	块矿、精矿粉		13,799.37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施工	2,400.01	47.98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176,972.23	21,821.54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139.24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58.31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2,513.80	1,308.49
富春有限公司	铁矿石	99,479.85	57,217.55
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2,429.23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784.71	1,587.63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劳务	1,771.23	590.41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196.79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64.48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207.19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49.84	2,289.08
宝钢资源有限公司	铁矿石		250.42
安徽皖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549.37	345.80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0	2,394.14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12.82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22	118.18
宝钢发展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144.94	2.60
上海宝钢工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7,096.50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458.42	102.00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42.54	763.93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接受劳务	292.98	862.21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分公司	原材料、燃料	8.88	45.30
上海梅山工业民用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65	214.72
上海宝钢包装钢带有限公司	原材料、燃料	34.63	45.13
宝钢美洲贸易有限公司	铁矿石		173.34
宝钢欧洲有限公司	铁矿石	47.61	88.67
宝和通商株式会社	原材料、燃料	14.47	275.49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铁矿石		178.80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22.50	16,343.34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铁矿石	18.57	
BAOSTEEL RESOURCES SINGAPORE COMPANY PTE LTD	接受劳务		11,710.81
上海宝钢住商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3	5.54
宝钢资源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81.19	2,468.01
上海宝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4.15	17.08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88	45.30

上海江南轧辊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3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钢材		178,418.91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钢坯		105,373.52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备品备件		2.44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焦炭		7.43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回收料		1,459.68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水电汽		1,388.08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软件服务		150.00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水电汽		9,810.14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煤气		518.35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活性石灰		656.47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0.00
浙江杭钢电炉炼钢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59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钢材		3,666.49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煤气		2,423.75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水电汽		1,753.99
杭州紫金实业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10.00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回收料		4,228.73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煤气		198.52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水电汽		741.36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钢材		1,983.66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水电汽		33.76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水电汽		126.89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合金钢铸造厂	水电汽		154.49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水电汽		77.19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		7.50
浙江杭钢物流有限公司	水电汽		30.02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煤	746.46	932.60
常州杭钢卓信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钢材		497.54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煤		753.05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294.45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9,327.98	17,568.97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软件		10.00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钢材	17,080.16	24,131.18
杭州杭钢万晟精拔拉丝有限公司	钢材	2,704.65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钢材	11,428.04	6,811.83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钢材	20,411.58	24,683.93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钢材	182.17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钢材	8,206.80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162.53	
杭州钢铁厂上海物资经销公司	钢材	37.06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钢材	42,100.22	39,950.69
上海浙冶物资有限公司	钢材	6,939.15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钢材	62.34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33.61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薄带研发收入	注	15,709.68	10,559.48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47.35
上海宝钢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钢材			1,988.78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水电气		153.99	135.79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钢材			14,326.67
上海宝钢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9,921.45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副产品		1,076.60	700.86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4,630.68
武汉宝钢华中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76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1,153.21	2,560.59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370.51	3,243.20
青岛宝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钢材			686.37
上海宝钢宝山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上海宝钢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5,510.03
(宝时达)上海钢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钢材		20,928.68	18,980.95
(宝时达)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657.35
上海宝钢车轮有限公司	钢材		6.14	161.49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钢材			1,278.35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钢材		888.66	1,250.25

注：2012 年公司与宝钢集团签订《“宝钢薄带连铸连轧工业化线”委托研发协议》及之后签订补充协议，受托利用其现有的技术和本公司的资源，在宁钢厂内研建一条 50 万吨规模的薄带连铸连轧工业化线，并进行产业化实验。根据协议约定，研发期限暂定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投资成本以及产业化试验期三年经营净损失由宝钢集团承担；该项目形成生产线的产权归公司所有，宝钢集团有使用权；所形成的技术成果归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所有，并有权单独许可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项目成果，公司享有优先使用该成果的权利。薄带连铸生产线已于 2014 年初完工并开始提供委托研发服务，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计收到宝钢集团关于生产线相关款项 595,521,339.67 元；2016 年上半年，公司与宝钢集团结算该项目研发费用 157,096,800 元，账列其他业务收入，尚有 18,788,728.00 元未结算，账列其他应收款。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办公用房屋		75,000.00
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屋	439,902.00	439,902.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4 年，公司与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杭钢·冶金科技大厦租赁合同》，向其租用座落于杭州市天目山路 294 号建筑面积为 1,048.00 平方米的办公用房，租赁期限为 3 年，本期（1-6 月）租金为 439,902.00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800.00	2012.12.24	2016.12.20	否
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02.03	2027.12.31	否
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8,000.00	2016.05.05	2027.12.3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40,560.00	2016.02.28	2026.06.27	否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000.00	2015.12.16	2016.12.15	否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7,000.00	2015.11.20	2016.11.20	否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000.00	2015.10.23	2016.10.22	否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000.00	2015.12.24	2016.12.24	否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000.00	2015.12.30	2016.12.30	否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773.00	2010.01.05	2018.07.14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365,68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1,100,000.00	
应收票据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7,986,564.67		7,986,564.67	
应收票据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299,555.28		35,100,000.00	
应收票据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3,270,000.00	
应收票据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11,000,000.00	
应收票据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4,300,000.00	
应收票据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10,500,000.00	
应收票据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30,274,204.50	
应收票据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880,000.00	
应收票据	上海浙冶物资有限公司			970,000.00	
应收票据	上海宝钢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43,642,252.07	
应收账款	杭州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6,730,404.96	403,824.30	3,300,000.00	198,000.00
应收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64,820.00	3,889.20	295,649.60	17,738.98
应收账款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3,540,930.71	212,455.84	1,895,279.87	113,716.79
预付款项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4,065,305.12	
预付款项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946,701.24	
预付款项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1,965,180.06	
预付款项	宝钢美洲贸易有限公司			320,244.61	
预付款项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8,071.47			
其他应收款	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4,290.00	257.40		
其他应收款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372,103.41	22,326.20		
其他应收款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18,788,728.00	1,127,323.6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5,000,000.00
应付票据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35,938.10	7,986,564.67
应付票据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581,872.57	
应付票据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11,753,722.29	5,851,198.50
应付票据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324,723.50	
应付票据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3,703,536.89	2,180,547.11
应付票据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342,999.37	6,812,078.03
应付票据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91,412.50	434,944.94
应付票据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815,000.00	345,575.02
应付票据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217,300	
应付票据	上海梅山工业民用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10,040.00	
应付票据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225,248.00	
应付账款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11,814,604.32	
应付账款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4,045,056.29	841,070.88
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583,052.10	5,247.90
应付账款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200,993.19	1,838,283.52
应付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分公司	15,454,309.11	2,553,764.75
应付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设备制造分公司	1,317,497.95	1,404,016.09
应付账款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13,833,190.98	5,173,516.42
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14,628,625.49	7,021,102.21
应付账款	浙江新业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3,517.60	33,517.60
应付账款	富春有限公司	1,498,434,421.67	1,175,840,488.40
应付账款	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1,104,050.96

应付账款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2,106,258.76	9,307,285.60
应付账款	宁波紫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8,881,234.65	12,531,440.25
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2,185,375.63	
应付账款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12,099,537.96	
应付账款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865,796.15	
应付账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宁波运输分公司	333,968.63	467,314.89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607,501.18	24,540,111.59
应付账款	安徽皖宝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942,536.11	662,982.37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829,312.00	911,550.18
应付账款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58,908,056.03	60,816,516.03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铸造有限公司	2,004.60	168,931.62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531,400.00
应付账款	常州宝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345,855.00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667,034.54	666,841.91
应付账款	宝钢发展有限公司	1,281,012.79	465,937.74
应付账款	上海宝江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57,840.00	57,840.00
应付账款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216,951.37	2,723,809.89
应付账款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1,711,974.59	3,455,541.72
应付账款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分公司	156,188.15	611,962.66
应付账款	上海梅山工业民用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874,100.79	7,797,620.79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包装钢带有限公司	178,707.15	123,158.15
应付账款	大连宝信起重技术有限公司	38,000.00	38,000.00
应付账款	宝钢资源(国际)有限公司	78,376,080.39	156,809,291.18
应付账款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35,661.00	0.00
应付账款	BAOSTEEL SINGAPORE PTE LTD	137,198.73	134,351.80
应付账款	上海宝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12,307.69	170,769.23
应付账款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829,312.00	911,550.18
应付账款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156,188.15	611,962.66
应付账款	上海江南轧辊有限公司		109,948.72
应付账款	上海申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
预收账款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157,350.21	23,054,669.75
预收账款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20,870,604.84	42,119,325.11
预收账款	杭州钢铁厂工贸总公司	7,128,514.42	11,781,453.46
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2,657,576.16	36,334,876.05
预收账款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545,867.72	23,229,350.00
预收账款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703.02	703.02
预收账款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9,639,401.90	31,920,604.15
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冷轧带钢有限公司	11,326.63	5,725.67
预收账款	上海浙冶物资有限公司	978,104.82	20,494,908.06
预收账款	湖州卓信机械有限公司	106,807.11	
预收账款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7,453,468.28	1,079,894.29
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6,425,567.42	
预收账款	杭州杭钢万晟精拔拉丝有限公司	39,094.51	
预收账款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3,568,221.86	

预收账款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3,556.30	
预收账款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4,401,383.66	
预收账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215,851,270.34	
预收账款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438,030.00	438,030.00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新事业发展总公司	417,882.93	2,371,933.79
预收账款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1,591,235.99	3,392,951.89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	1,630,876.17	225,597.03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0.00	4,539,155.77
预收账款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81	1.81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2,290,884.30	2,465,115.97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64,643.72	
预收账款	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	862,798.16	3,805,444.60
预收账款	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538,741.44	4,873,687.07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浦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02	45,774.19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宝山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0.00	9,454.00
预收账款	上海宝钢车轮有限公司	104,418.77	176,300.85
预收账款	宝钢不锈钢有限公司	320,603.43	320,603.43
预收账款	宁波宝新不锈钢有限公司	1,868,813.21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	381,400.00	382,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800,000.00	2,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6,800,000.00	7,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2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杭钢三江矿业有限公司	200,800.00	200,8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钢铁集团公司	382,717,899.98	374,512,699.98
其他应付款	富春有限公司	259,181.09	259,181.09
其他应付款	浙江盛华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宁波运输分公司	1,400.00	1,4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33,8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杭钢建筑安装工程宁波分公司	3,400.00	
其他应付款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130,428,266.36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2,723.00	93,123.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其他应付款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747,200.00	748,2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00.00	2,4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钢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2,000.00	21,800.00
其他应付款	宝钢发展有限公司	45,800.00	45,800.00
其他应付款	宝钢矿棉科技(宁波)有限公司	514,200.00	922,169.60
其他应付款	宝钢金属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0,079.25	40,279.25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22,600.00	25,8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宁波开发区分公司	200.00	2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梅山工业民用工程设计研究院	3,400.00	3,400.00

	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宁波宝钢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1,8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钢航运有限公司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康电子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和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和产品类别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 行业分部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制造业	4,524,086,937.83	3,888,783,216.45
商品贸易业	4,034,510,863.30	4,029,944,336.89
环保业	149,714,095.85	108,468,163.55
其他	20,315,142.70	16,525,364.66
合 计	8,728,627,039.68	8,043,721,081.55

(2) 产品分部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热轧钢卷	4,422,479,592.25	3,819,814,527.81
热轧钢板	12,545,232.33	9,027,282.90
焦炭贸易	24,954,904.27	24,790,524.39
铁矿、矿粉贸易	1,121,617,133.90	1,096,794,089.59
金属贸易	2,504,132,362.23	2,475,187,174.51
环保	149,714,095.85	108,468,163.55
废旧物资	252,340,400.30	256,515,135.91

其他	240,843,318.55	253,124,182.89
合计	8,728,627,039.68	8,043,721,081.55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已于 2015 年底关停。

2015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包括：

(1) 资产置换

资产置换：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杭钢股份将置出资产与杭钢集团持有的宁波钢铁 60.29%股权和紫光环保 22.32%股权中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

杭钢股份的置出资产为杭钢股份持有的：（1）股权类资产，包括高速线材 66%股权、杭钢动力 95.56%股权、杭钢小轧 60%股权；（2）非股权类资产，除非受限货币资金、部分应收票据、网络交换设备相关固定资产以外的全部资产；（3）除应交税费外的全部负债。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杭钢股份与杭钢集团进行资产置换后，拟置出部分作价不足的差额部分，由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发行股份补足；同时，杭钢股份向杭钢商贸、冶金物资、富春公司、宝钢集团、宁开投资、宁经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各自持有的宁波钢铁、紫光环保、再生资源 and 再生科技的相应股权。本次杭钢股份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 1,290,149,011 股股份。

(3) 募集配套资金：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为 280,000.00 万元，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按照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5.28 元/股测算，公司向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 8 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530,303,024 股。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11 月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4)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

1)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资产置换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已于 2016 年 3 月实施完毕。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已办理了资产交割手续，公司已向杭钢集团及相关交易对方发行股份 1,290,149,011 股，并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的募集配套资金工作已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止完成，公司向包括杭钢集团在内的 7 位投资者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468,749,995 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手续。

2. 子公司三门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承建的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一期项目和福州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承建的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项目采用 TOT 方式取得特许经营权经营污

水处理；其余子公司负责的项目均采用 BOT 方式投资建设并在特许期间经营污水处理项目、污泥处理项目或供水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特许经营期	日污水处理能力	运营时间	确认的特许经营权期末账面价值
襄阳市鱼梁洲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25 年[注]	20 万吨	2008 年 3 月开始运营	47,286,144.82
襄阳市鱼梁洲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23.75 年[注]	10 万吨	2010 年 8 月开始运营	33,761,422.81
临海市城市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20 年	4 万吨	2005 年 1 月开始运营	10,771,870.69
临海市城市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12.50 年	6 万吨	2012 年 7 月开始运营	27,133,201.68
江苏省盱眙县城南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25 年	2 万吨	2006 年 10 月开始运营	12,363,743.93
江苏省盱眙县城南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16 年	2 万吨	2016.01.	41,826,459.84
象山县中心城区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20 年	2.5 万吨	2007 年 9 月开始运营	15,807,120.84
象山县中心城区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18.50 年[注]	10 万吨	2010 年 8 月开始运营	15,506,837.63
宿迁市河西污水处理项目一期一阶段	28 年[注]	2.5 万吨	2009 年 1 月开始运营	17,507,290.02
宿迁市河西污水处理项目一期二阶段	28 年[注]	2.5 万吨	2013 年 2 月开始运营	43,056,745.33
凤阳县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20 年	2.5 万吨	2009 年 3 月开始运营	25,138,078.60
凤阳县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13 年	2.5 万吨	尚属建设期	4,806,064.60
宣城市敬亭圩污水处理项目一期	30 年[注]	5 万吨	2010 年 1 月开始运营	38,977,450.22
宣城市敬亭圩污水处理项目二期	22 年[注]	5 万吨	尚属建设期	35,389,120.04
宣城市敬亭圩污泥处理改造项目	27 年	15 吨	2013 年 6 月开始运营	1,876,762.06
孟州市污水处理项目	25 年	10 万吨	2013 年 4 月开始运营	72,419,964.07
桐庐县瑶琳镇林场新区供水工程项目	26 年[注]	0.5 万吨	2014 年 5 月开始运营	11,488,437.69
龙游县湖镇镇污水处理项目	28 年	2015 至 2020 年 2 万吨；2021 年至 2043 年 4 万吨	调试阶段	42,299,668.07
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一期项目(TOT)	20 年	2 万吨	2014 年 12 月移交	53,076,601.81
三门县城市污水处理二期项目	20 年	2 万吨	2015 年 1 月开始运营	35,188,276.06
常山县天马污水处理改扩建及运维项目	25 年	2 万吨	尚属建设期	25,307,282.71
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25 年[注]	3 万吨	2015 年 3 月移交	22,040,000.05

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			尚属建设期	33,370,378.44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项目	30 年[注]	第一年 1.8 万吨 第二年 2.1 万吨 第三年 2.5 万吨 第四年起 3 万吨	尚属建设期	11,235,562.80
德清县新安镇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30 年	第一年 0.7 万吨 第二年 1 万吨	尚属建设期	952,129.78
甘肃 1000 万吨煤炭分质利用项目一期工程	16 年[注]	3600 吨	尚属建设期	80,718,111.88
开化县城市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8 年[注]	6.5 万吨	调试阶段	39,165,741.89
浦江县四座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25 年	13.8 万吨	已移交	276,021,542.27
瑞安市江南污水处理厂厂网一体化工程	30 年	2.5 万吨	调试阶段	302,846,510.16
洋河新区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 PPP 项目	28 年	4.0 万吨 (一阶段 2 万吨)	尚属建设期	1,253,868.39
宁钢污水深度处理 BOT 项目	15	2.5 万吨	尚属建设期	4,232,232.44
合 计				1,382,824,621.62

[注]：该等期限包含建设期。

3. 2009 年 7 月,子公司襄阳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襄阳市排水设施收费监理处签订《襄阳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 BOT 项目污泥处置服务协议》，采用 BOT 方式投资建设襄阳市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项目并在特许经营期间经营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该项目特许经营期为 22 年(包含建设期和运营期)。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当日，襄阳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应向襄阳市政府或其指定机构无偿移交污泥处置项目所属全部设施。该项目已于 2010 年 8 月正式运营。2012 年该项目非期满终止，根据襄阳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襄阳市排水设施收费监理处签订的协议，本项目所有资产由襄阳市排水设施收费监理处收回，价款共计 14,932,300.00 元。2012 年年末未付金额为 11,202,300.00 元，按协议约定分 5 年收回，账挂长期应收款项目。本期公司尚未收到款项，亦未确认相应的融资收益。

4. 2013 年 7 月，公司与瑞安市排水有限公司签订《瑞安市江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 BT 协议书》，约定本公司投资建设的污水处理项目回购价格为 125,992,150.00 元。2014 年 7 月，该项目主体工程建设完工并移交投入使用，公司本期分别确认收入、成本 88,194,505.00 元和 76,739,043.18 元，累计确认收入、成本 125,992,150.00 元和 114,536,688.18 元。回购价款按 5 年分期收取，每年收取 25,198,430.00 元，同时按其余款的 10%收取利息，价款与利息合计 163,789,795.00 元账挂长期应收款，并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37,797,645.00 元。本期公司尚未收到款项，亦未确认相应的融资收益。

5. 2012 年 12 月 24 日，子公司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以 2012 年 12 月 24 日到 2032 年 12 月 24 日之间的污水处理收费权为其在该行取得的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同时本公司为其提供 4,4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孟州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在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 800 万元。2016 年 2 月 3 日，子公司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于农行瑞安支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 1 亿，本公司为其提供 1 亿的最高额保证担保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在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 1 亿元。2016 年 5 月 5 日，子公司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于工行瑞安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 8000 万，本公司为其提供 8000 万的最高额保证担保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 2016 年 06 月 30 日，瑞安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在该合同项下的借款为 8000 万元。

6. 根据 2015 年 12 月浦江县排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排水公司）与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污水管网售后回租合同》，排水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本公司出售其拥有所有权的浦江县四座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收集管网（以下简称污水管网），总售价 5 亿元，租赁期 10 年，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约定，排水公司于第 6 年开始回购污水管网，每年等额支付人民币 1 亿元；租赁期内，年租金以污水管网总售价 5 亿元扣除已支付的回购金额为基数，按 5 年以上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35% 确定（若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按照银行的贷款调整办法进行调整）。租赁期满公司将污水管网的所有权无条件转交给排水公司。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6,612.21	100.00	6,396.73	7.43	100,215.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6,612.21	/	6,396.73	/	100,215.48		/		/	

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513,642,585.27		8,513,642,585.27	48,625,712.46		48,625,712.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31,646.96		6,331,646.96	5,422,629.04		5,422,629.04
合计	8,519,974,232.23		8,519,974,232.23	54,048,341.50		54,048,341.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7,374,297,431.22		7,374,297,431.22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91,192,489.67		191,192,489.67		
浙江德清杭钢富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20,929,196.52		320,929,196.52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78,597,755.40		578,597,755.40		
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625,712.46			18,625,712.46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8,625,712.46	8,465,016,872.81		8,513,642,585.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钱塘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2,774,351.47			-204,966.52						2,569,384.95
杭州杭钢金属材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648,277.57			1,113,984.44						3,762,262.01

小计	5,422,629.04		909,017.92					6,331,646.96
合计	5,422,629.04		909,017.92					6,331,646.96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48,111,096.01	5,474,237,282.29
其他业务			62,505,450.23	61,158,380.59
合计			5,410,616,546.24	5,535,395,662.88

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9,017.92	16,731,532.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909,017.92	16,731,532.91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2,793,765.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79,734.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495.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221,810.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3,601.36	
合计	19,817,583.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5%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7%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汤民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